

陕西理工大学

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中文纸质图书及报刊

采购项目

采购包 4

供 货 合 同

合同编号：HT SNJZ-2026-125

买 方：陕西理工大学

卖 方：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6 年 1 月 20 日

供货合同

陕西理工大学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中文纸质图书及报刊采购项目(文件编号: SNJZ-2026-125), 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 由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 公开招标。陕西理工大学(以下简称“买方”)确定 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卖方”) 为第 4包(纸质报刊)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大写: 壹拾伍万元整 (¥ 150000.00 元)。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买方通过 公开招标 采购 图书馆文献资源建设中文纸质图书及报刊采购项目 第 4 包, 并接受了卖方以 折扣 85% 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陕西理工大学中文报刊采购要求》。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待验收合格后, 无异议, 供货商提交申请, 使用部门签字确认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收取履约保证金单位名称: 陕西理工大学

开户行名称: 农行汉中分行营业部

账号: 26650101040004573

(1) 缴纳履约保证金以银行转账形式从中标单位的账户转出 (不接受任何以个人名义的转账)。

(2) 卖方须在规定时间内, 缴纳履约保证金并办理合同签订事宜。未缴纳保证金的, 买方不与其签订合同。

(3) 卖方在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而不按合同供货的, 买方不予退还其交纳的履

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上报陕西省财政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6. 本合同一式玖份，其中，买方陆份，卖方壹份，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及鉴证方各备案壹份。

7.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及鉴证方共同签字或盖章，自鉴证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陕西理工大学

买方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
东一环路1号

邮 编：723000

电 话：0916-2641740

传 真：

法定代表人盖章：

买方代表签字：

买方盖章：

2026年7月10日



卖方名称：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晓月中路15号院1号楼

邮 政 编 码：100165

电 话：010-51438155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街支行

帐 号：110906865910506

法定代表人：

卖方授权代表签字：宁玉松

卖方盖章：

2026年7月14日



鉴证方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市本级陕西省西安市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B区401

邮 编：710065

电 话：029-88224929

传 真：

鉴证方代表签字：

鉴证方盖章：

2026年7月16日



合 同 条 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码洋：采购总量×报刊定价

1-3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4 实洋：码洋打折后采购单位实际支付订购报刊的金额(注：不大于中标金额)。

1-5 “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陕西理工大学。

1-6 “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中标人：（北京人天书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 “天”指日历天数。

2. 适用性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卖方的投标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甲方权利义务

3-1 采购方式：甲方向乙方提供报刊订购清单，或下达现采要求。

3-2 验收退货：甲方收到报刊后，应尽快完成验收，验收中不符合要求的报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退货处理。具体要求见附件1《陕西理工大学中文报刊采购要求》。

3-3 本协议终止时，所有到货报刊已验收并结算。

4. 乙方权利义务

4-1 数据标准：提供 CALIS 标准编目数据（MARC 格式），并与所购报刊同时到馆。数据须完全符合甲方图书集成管理系统（Libstar 智慧图书馆服务平台）的格式及运行要求并无障碍使用。

4-2 报刊质量：收到甲方订单后，乙方应及时/按时向甲方配发报刊。且保证所有交付使用的报刊均为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质量可靠、货源渠道正常合法的报刊。

4-3 到书率及到书周期：

报刊：报纸、邮发期刊 100%到货；非邮发期刊≥95%到货。

期刊：每周送一次，每次送货到图书馆指定地点。

报纸：日报当天送到图书馆指定地点，周报每周送一次。

4-4 送货方式：乙方应预先通知送书/刊时间，免费送货上门到指定位置，报刊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4-5 协议终止时，对已订购但在规定期限内尚未到货的报刊，乙方需反馈未到报刊清单。

5. 价格结算及付款方式

5-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报刊总码洋的 85% 进行结算，其他如运输装卸费、损耗费、磁条、数据、税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报刊：预定 2027 年报刊，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财税法律制度要求的出售报刊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履约保证金在 2028 年初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中标单位（无息）。

6. 退货

对存在下列问题的报刊，甲方有权要求退货，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6-1 淫秽、盗版书/刊；

6-2 存在严重的装帧问题；

6-3 有残缺、破损、污损、错发等问题；

6-4 到货与订单不符；

6-5 因采访数据信息不全导致的误订报刊。

7. 违约责任

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7-2 投标单位所提供投标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否则取消投标资格；如果中标后发现作有假事实，采购单位有权提前解除采购合同。

7-3 严禁将非法出版物销售给采购单位。否则，一经查实，除承担相应的社会、法律责任外，并取消下次投标的报名资格。且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提前解除采购合同。

7-4 中标单位必须严格按照采购单位订单提供报刊，超过规定的到馆时限送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送来的预订报刊。

7-5 半年内如中标单位超过订单总数 10%不能供货（未出版报刊，停休刊不计在内），或更改订单、搭配报刊，采购单位可视其为不具备供货能力，可单方面提出取消原订单，并有权提前解除采购合同，中标单位必须接受。

7-6 乙方若延期到货，延期 14 个工作日内，或未达到承诺的到货率，若降低 5%

(未出版的报刊除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7 甲方若对新到报刊的抽查中，发现乙方粘贴磁条中有漏贴、漏冲磁或磁条质量不合格时，停发订单，并通知改进和返工，待改进后恢复订单发送。若二次发现类似现象，甲方将终止合同。

7-8 严禁搭配：乙方应严格按甲方采购人员的订单发书，严禁任意搭配报刊。一经发现，全部退货，并按全部搭配报刊码洋的十倍付给甲方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9 乙方不得以缺货、包销等为由拒配进价高的部分报刊。如经出版社证实该部分报刊仍有库存而乙方拒配，则甲方在经其他渠道配到货后，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乙方有以上违约情况或其他服务承诺没有兑现，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直接停止其供书/刊资格，一旦甲方提出终止供货要求，乙方必须接受，终止供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 合同生效及其他

8-1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及鉴证方共同签字盖章，自鉴证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订购的 2027 年报刊全部到货）。

8-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8-3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汉中仲裁委员会仲裁。

8-4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其中，买方 陆 份，卖方 壹 份，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及鉴证方各备案 壹 份。

附件 1：陕西理工大学中文报刊采购要求

一、项目内容

中文纸质报刊约 500 种（预算 15 万元）

1. 所有纸质报刊须国内公开出版发行；
2. 专业类占 40%，非专业类占 60%。

二、服务要求

1. 期刊：每周送一次，每次送货到图书馆指定地点。
2. 报纸：日报当天送到图书馆指定地点，周报每周送一次。
3. 保证配送的报刊与采购人的订单一致，不能在配送的报刊当中随意添加采购人没有订购的资料。
4. 到货缺刊，超过 30 天未送到，须提供彩色复印件。

